证券代码:000596 200596　证券简称:古井贡酒　古井贡B　公告编号:2008-12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古井贡酒 (000596) 于2008年6月5日、6月6日、6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正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向公司管理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进行必要的核查。因公司目前还在核查过程中,特申请本公司股票古井贡酒(000596)、古井贡B(200596)自6月10日起停牌,待公司完成核查并发布股价异常波动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2008-012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5月30日以书面传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会议表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鸿生、徐建新、强志雄、邢建华进行了回避表决。经会议审议表决,参与表决的独立董事、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关于向东方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追加增资724.5万元的议案。

考虑到物流公司业务发展及业务整合等资产运作方面的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股东方按现有出资比例对物流公司总增资1.1亿元,本公司按72.45%股权比例出资金额为7969.5万元(公司已按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根据物流公司的规划,董事会对增资资金的使用用途进行了划定。

因资产评估价格的变化,导致部分项目的资金使用超过原计划约1000万元,经董事会审议表决,同意股东方按现有股权比例对物流公司追加增资1000万元,本公司按72.45%股权比例,对物流公司追加增资金额为724.5万元。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置业　编号:临2008-015号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6月6日在厦门市建业路18号阳明楼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董事魏原先生委托公司董事长郭恒达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恒达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推选郭恒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二、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会议推选郭恒达、蒲晓东、郑玉蕊、严曙、黄毅杰为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郭恒达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2、会议推选林德俊、郭恒达、雷震球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林德俊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3、会议推选黄晓良、蒲晓东、林德俊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黄晓良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4、会议推选魏原、郭恒达、雷震球为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魏原先生为召集人。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郭恒达先生提名,聘任蒲晓东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续聘李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四、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蒲晓东先生提名,聘任严曙先生、郑玉蕊女士、魏原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聘任李晓玲女士、朱伟先生、王元先生和易善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郑玉蕊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任期均为三年,即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特此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0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蒲晓东:男,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上海西郊庄园置业有限公司总建筑师,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现任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厦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

魏　原:男,1958年生,大学学历,曾就职于山西雁北地区体委、任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严　曙:男,1965年出生,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江西省九江师专外语系教师、外语系教研室主任,中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上海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欧肯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郑玉蕊:女,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厦门大学计统系毕业,现任厦门百汇兴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经理。

李晓玲:女,1970年出生,大学学历,曾就职于江西省经济委员会、厦门大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易善华:男,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中冶集团长天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项目总设计师,现任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祁东神龙矿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朱伟:男,1977年出生,硕士学历,曾就职于深圳市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上海厦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长助理。

王元:男,1948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上海前哨农场、上海市政二公司、上海市高等教育设计研究院,曾任上海万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上海厦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置业　编号:临2008-016号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6月6日在厦门市建业路18号阳明楼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由陈文华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推选陈文华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止。

特此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置业　编号:临2008-017号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榕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2008年6月11日开始连续停牌。

公司拟在本公告刊登后30日内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独立财务顾问将出具核查意见,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若公司董事会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公司股票最迟将于2008年7月11日恢复交易,并在公告后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10日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证券代码:600239　公告编号:临2008-16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6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4日(星期三)

3、召开地点:公司十九楼会议室(昆明市民航路400号)

4、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许雷先生

7、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根据2008年5月20日发出的会议通知,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6月10日(星期二)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76人,代表股份213,829,242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3.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160,782,02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5.34%;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67人,代表股53,047,21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8.2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会计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通知中所列的全部议案(其中第三项议案中的10个议项进行了分项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表:

议案	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股数(票)	比例(%)	股数(票)	比例(%)	股数(票)	比例(%)
1.《关于签署<环湖东路沿线土地一级开发委托合同>的议案》	213,829,242	213617584	99.9	49658	0.02	161800	0.08
2.《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条件的议案》	213,829,242	213386169	99.79	113368	0.05	329715	0.16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3,829,242	213403268	99.80	49658	0.02	376116	0.18
(2)发行方式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3,829,242	213392957	99.80	51869	0.02	384416	0.18
(4)发行数量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6)募集资金用途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7)限售期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8)上市地点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3,829,242	213394968	99.80	49658	0.02	384416	0.18
(10)决议的有效期	213,829,242	213403268	99.80	49658	0.02	376116	0.18
4.《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13,829,242	213281168	99.74	49658	0.02	498216	0.24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213,829,242	213281168	99.74	49658	0.02	498216	0.24
6.《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13,829,242	213111780	99.66	49658	0.02	667604	0.32
7.《公司200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13,829,242	213111780	99.66	49658	0.02	667604	0.32
8.《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213,829,242	213111780	99.66	49658	0.02	667604	0.32
9.《公司200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13,829,242	213109780	99.66	49658	0.02	669604	0.32
10.《关于公司2007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3,829,242	213267780	99.74	49658	0.02	511604	0.24
11.《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13,829,242	213265469	99.74	52169	0.02	511604	0.24
12.《关于聘请"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4.《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5.《关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6.《关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3,829,242	213035578	99.63	49658	0.02	741806	0.35
17.《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8.《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13,829,242	213049478	99.63	49658	0.02	730906	0.35
1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的议案》	213,829,242	213035667	99.63	49658	0.02	743817	0.35
20.《关于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的议案》	213,829,242	213206478	99.71	49658	0.02	572906	0.27
21.《关于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213,829,242	213267780	99.74	49658	0.02	511604	0.24
22.《关于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213,829,242	213256880	99.73	49658	0.02	522504	0.25
23.《关于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213,829,242	213256880	99.73	49658	0.02	522504	0.25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由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胡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法、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会董事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

2、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1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的《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决议》,其主要内容:

公司于2008年6月6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126名,实际到会职工代表124名。经参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就选举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事宜通过下列决议:

选举杨茂俭同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同意123票、弃权0票、反对1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99.19%。

杨茂俭先生简历:公司监事。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2年至1992年在浙江天台无线电厂工作,曾任无线电厂副厂长。1993年人天台机械厂工作,历任生产质量处副处长、生产准备处副处长、生产总调度、办公室副主任、技术中心试验员、质保部副部长、质保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企管信息部部长。杨茂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茂俭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2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6月9日上午9:00,在公司A幢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方式进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9,827,1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83%。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了此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保荐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施卫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逐项表决,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出席会议股东持有的总表决权数为349,135,930(69,827,186×5)股,选举结果如下:

(1)选举徐小敏先生为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选举袁银岳先生为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3)选举王达伦先生为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4)选举王鑫美女士为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5)选举季善魁先生为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经逐项表决,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股东持有的总表决权数为279,308,744(69,827,186×4)股,选举结果如下:

(1)选举庞正中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选举陆家祥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3)选举陈江平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4)选举韩江南先生为独立董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二、通过了《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逐项表决,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出席会议股东持有的总表决权数为139,654,372(69,827,186×2)股,选举结果如下:

(1)选举冯宗会先生为监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2)选举姚兆树先生为监事
同意69,827,186股,占参加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

以上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简历详见2008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施卫芳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3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6月4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6月9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亲自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徐小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选举徐小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二、通过了《关于聘任陈不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三、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张建新先生、王鑫美女士、周益民先生、陈能卯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朱晓红女士为财务总监。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陶岳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1、　张建新先生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2、　王鑫美女士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3、　周益民先生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4、　陈能卯先生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5、朱晓红女士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6、陶岳铮先生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人选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限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上述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聘任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四、通过了《关于修订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投资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三条

原:投资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七名董事组成,投资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投资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投资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四条

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现修改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三条

原: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现修改为: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五、通过了《关于选举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投资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陆家祥(召集人)、陈江平
董事:徐小敏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庞正中(召集人)、韩江南
董事:袁银岳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3、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韩江南(召集人)、庞正中
董事:季善魁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4、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陈江平(召集人)、陆家祥
董事:徐小敏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六、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具体内容见2008年6月11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4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银轮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6月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08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亲自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冯宗会主持,经过与会监事审议讨论,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选举冯宗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冯宗会先生的简历见公司2008年5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8-016)。

二、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2,3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5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6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230,438,757.60元,根据2007年12月7日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总额不超过1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笔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至今,已为公司节省财务费用约130万元。

截至2008年5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9198.40万元。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继续将不超过2,3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笔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这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降低相应数额的流动资金贷款,降低财务费用,按现行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扣减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51.03万元。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银行信贷信誉高,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完全有能力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随时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范国祖、竺勇认为:

银轮股份继续运用不超过2,3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庞正中、陆家祥、陈江平、韩江南认为:

银轮股份继续使用不超过2,3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6月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2,3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中卫国脉　公告编号:临2008-012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0.15元,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后)0.135元。

-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16日
- 除息日:2008年6月17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20日

一、通过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情况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本公司于2008年5月22日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2008年第一次(暨2007年年会)会议审议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8年5月23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07年度

2. 发放范围:2008年6月16日下午3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结束交易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401,371,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5元,共计派发股利60,205,678.20元,实施后总股本为401,371,188股。

4.分派对象:截止2008年6月16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16日

2.除息日:2008年6月17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20日

四、分红实施办法

中国卫星通信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其余股票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通过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2762171

传真:021-62763321

六、备查文件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2008年第一次(暨2007年年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卫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6月11日

股票简称:友谊股份　友谊B股　证券代码:600827　900923　编号:临2008-004

上海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红利:A股税前0.28元、税后0.252元,B股0.040232美元。

●股权登记日:A股2008年6月18日、B股2008年6月23日(B股最后交易日为2008年6月18日)

●除息日:2008年6月19日

●红利派发日:A股2008年6月25日、B股2008年6月30日

一、上海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5月20日公司第十五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利润分配方案

1、按2007年末公司总股本429,196,7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为120,175,094.20元。

2、每股税前红利金额:A股0.28元/股,B股0.040232美元/股(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后第一个营业日2008年5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1:6.9597折算成美元派发)。

3、每股税后红利金额:持有流通A股的个人股东,按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0.252元/股;持有流通B股的股东,不代扣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0.040232美元/股;持有流通A股的机构投资者,不代扣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0.28元/股;持有国家股和国有法人股的股东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0.28元/股。

4、发放年度:2007年度

三、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和红利派发日

1、股权登记日:A股2008年6月18日、B股2008年6月23日(B股最后交易日为2008年6月18日);

2、除息日:2008年6月19日;

3、红利派发日:A股2008年6月25日、B股2008年6月30日。

四、红利发放对象

截止2008年6月1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以及截止2008年6月2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B股股东。

五、红利领取办法

1、本公司将流通股股东应分现金红利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帐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通过结算系统在发放日之前的第一个交易日将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划付给其指定的证券公司。

2、未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完毕全面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即可在指定的证券公司领取红利。

3、有限售条件的国家股、国有法人股股东的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部门:上海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

2、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518号10楼

3、联系电话:021-58799358,021-58883100*3012

4、传真:021-58793834

七、备查文件目录:公司第十五次股东大会(2007年年会)决议

上海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6月11日